

**关于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8]31160003 号**

目 录

1、 鉴证报告	1
2、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关于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8】31160003 号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柯迪股份”）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爱柯迪股份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爱柯迪股份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



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编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峰安

中国注册会计师 任明果

2018 年 4 月 10 日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877号）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824.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01元，共计募集资金1,522,022,4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不含税金额共计人民币128,903,200.00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393,119,200.00元。上述资金已于2017年11月13日到位，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31160002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32,766,232.47元，2017年度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393,119,200.00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298,219,304.84
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0.00
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640,000,000.00
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23,232,690.88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404.00
加：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70,000,000.00
利息收入	1,099,432.19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432,766,232.4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严格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1、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	363673609158	637,447.23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	40010122000730320	241,413,120.56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门支行	3901100029000135355	52,862,437.79
宁波优耐特精密零部件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	3320020810120100049060	61,945,121.29
宁波爱柯迪精密零部件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	3320020810120100048929	75,908,105.60
合计			432,766,232.47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情况

本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子公司宁波优耐特精密零部件有限公司、宁波爱柯迪精密部件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2017 年 11 月 13 日，本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门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7 年 11 月 24 日，本公司、宁波优耐特精密零部件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17年11月24日，本公司、宁波爱柯迪精密部件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存放、使用均遵循募集资金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7年11月20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共计人民币421,497,346.76元，该金额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7年11月23日出具瑞华核字[2017]31160017号鉴证报告。

公司于2017年11月2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421,497,346.76元。

根据项目实际建设需要，公司于2017年12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已置换募集资金继续投入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计划拟置换的不低于12,327.00万元继续留存于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并投入募投项目建设，直至项目建设完成为止。综上，公司募投项目实际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	981,139,200.00	253,039,225.52	168,960,379.37
2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	205,580,000.00	94,618,345.59	71,841,779.99
3	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	133,930,000.00	48,502,771.08	34,263,870.91
4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2,470,000.00	25,337,004.57	23,153,274.57
合计		1,393,119,200.00	421,497,346.76	298,219,304.84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上述预先投入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17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决定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2017 年 11 月 27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3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2017 年 12 月 8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7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7,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归还 7,000.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在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公司 2017 年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如期归还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555,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24 日	2018 年 5 月 25 日	尚未到期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门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 3 号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24 日	2018 年 5 月 23 日	尚未到期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产品	55,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24 日	2018 年 5 月 28 日	尚未到期
合计			640,000,000.00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尚未完成，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情况。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0 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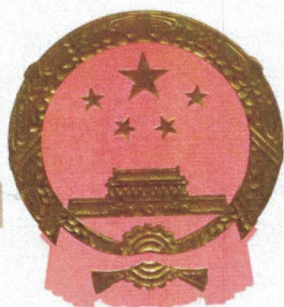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139,311.9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145.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145.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	无	98,113.92	98,113.92	98,113.92	18,527.77	18,527.77	-79,586.15	18.88	2019年	606.77	注3	否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	无	20,558.00	20,558.00	20,558.00	7,433.50	7,433.50	-13,124.50	36.16	2019年	2,158.70	注3	否
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	无	13,393.00	13,393.00	13,393.00	3,825.15	3,825.15	-9,567.85	28.56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无	7,247.00	7,247.00	7,247.00	2,358.78	2,358.78	-4,888.22	32.55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39,311.92	139,311.92	139,311.92	32,145.20	32,145.20	-107,166.72	23.07	-	2,765.4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不包括未置换的使用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注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部分项目土建工程完工后已经投入部分设备用于生产, 因此已产生部分效益。



编号: 0 03657988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6949923XD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剑涛, 顾仁荣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2月22日至 2061年02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7年10月18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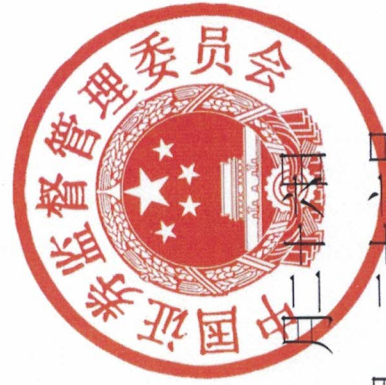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9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审查，批准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杨剑涛



证书号: 17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书序号: NO. 01996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特殊普通合伙

11010130

10710万元

京财会许可[2011]0022号

2011-02-14

组织形式: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注册资本(出资额):

批准设立文号:

批准设立日期: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顾仁荣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杨峰安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1-08-1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6012471081754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68158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 4月 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 4月 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 4月 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明翠
 Full name: 明翠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6-01-23
 Date of birth: 1976-01-23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会员证号: 230231197601222916
 Members card No: 2302311976012229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0018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8 年 01 月 22 日

2016年 4月 3日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 4月 3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